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年度报告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目 录

- 一 重要提示
- 二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六 公司治理结构
- 七 股东大会简介
- 八 董事会报告
- 九 监事会报告
- 十 重要事项
- 十一 财务报告
- 十二 备查文件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帅建伦、付平、魏君、张社佳、冯志廷、任家华、王兆君、黄超、彭思源、熊德章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樊继光、曹新华董事因故未参加会议。

3、北京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4、公司法定代表人帅建伦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家华先生、财务机构负责人封秀萍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Jiamusi Jindi Paper Co.,Ltd.
- 2、公司法定代表人：帅建伦
- 3、董事会秘书：罗陈
联系地址：佳木斯市光复路 306 号
联系电话：0454-8377217
传 真：0454-8375080
电子信箱：jdgfgs@163.com
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孟宪有
联系地址：佳木斯市光复路 306 号
联系电话：0454-8375070
传 真：0454-8375080
电子信箱：jdgfgs@163.com
- 4、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光复路 306 号
邮政编码：15400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jdgfgs.com>
电子信箱：jdgfgs@163.com
-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年度报告登载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佳纸



股票代码：000699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4年1月28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300001100173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23080512973373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5号住总大厦E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682369943.07
净利润	-68187216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1138912.44
主营业务利润	-27245054.65
其他业务利润	-17158547.61
营业利润	-587339888.16
投资收益	-94296805.08
补贴收入	
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支净额	-73324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307.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909.72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产生的损益	-736569.83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3320
所得税影响数	
合 计	733249.83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年	2004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	255710435.47	248195228.07	3.0279	193259264.64
利润总额	-682369943.07	-40574923.64	1581.7528	-197717564.75



净利润	-681872162.27	-40574923.64	1580.5261	-197717564.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1138912.44	-64861826.83	950.1383	-55231396.51
每股收益	-2.9979	-0.178	1584.2134	-0.8693
最新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1.4786	-18.44	108.0184	-77.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1.4771	-29.49	105.0088	-2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5.6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303.17	8759607.90	-92.1765	10752511.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0.0030	0.0385	92.2078	0.0473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本期比上期增减(%)	2003 年末
总资产	970824675.03	1547670031	37.2718	1359631966.3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61142532.95	219982017.82	-309.6274	257408237.72
主要财务指标				
每股净资产	-2.0274	0.9672	309.6154	1.123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9523	-0.6122	218.8991	-0.4090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变化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 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27448000	238014812.41	31279149.54	15639574.77	-276759944.13	219982017.82
本期增加		747611.50				747611.50
本期减少					-681872162.27	-681872162.27
期末数	227448000	238762423.91	31279149.54	15639574.77	-958632106.40	-461142532.95

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未分配利润减少了，本年的亏损是未分配变动的主要原因，其中提取坏账准备 44649 万元，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8733 万元。上述两项导致亏损增加 5.3 亿元。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48818931							48818931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85029069							85029069
3、内部职工股	1560							1560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3849560							13384956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3598440							935984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3598440							93598440
三、股份总数	227448000							227448000

2.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内，公司无新股发行。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27448000 股，其中发起人股为 48818931 股，占总股本的 21.46%；上市流通普通股 93598440 股，占总股本的 41.15%。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在本年度内未发生变动。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38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年度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25.13	57160827	0	57160827	57160827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股东	14.52	33023048	0	33023048	未知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8.79	20000000	0	20000000	20000000
中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19	2700000	0	2700000	未知



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其他	1.14	2600000	0	2600000	未知
勃利县发展煤炭产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84	1916125	0	1916125	未知
哈尔滨大正产权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78	1778500	0	1778500	未知
光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4	1690000	0	1690000	未知
中国轻工物资供销(集团)总公司	其他	0.57	1300000	0	1300000	未知
中轻物产集团沈阳有限公司	其他	0.57	1300000	0	1300000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廖振勇	9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洪涛	734250	人民币普通股
叶伟勇	554611	人民币普通股
林仁平	4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缺少资料	400945	人民币普通股
杨庆龙	379150	人民币普通股
汪卫晨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罗弟福	3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泽生	33262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和平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控股股东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余9名股东无关联关系, 2-10名间无法确定。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樊继光

成立日期: 1994年4月30日

注册资本: 46188万元

股权结构: 华庆时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通信产品, 数字通信电缆; 加工销售矿产品; 房地产开发经营。技术咨询、技术投资、管理投资、旅游服务、商贸信息服务。



(2)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 称：华庆时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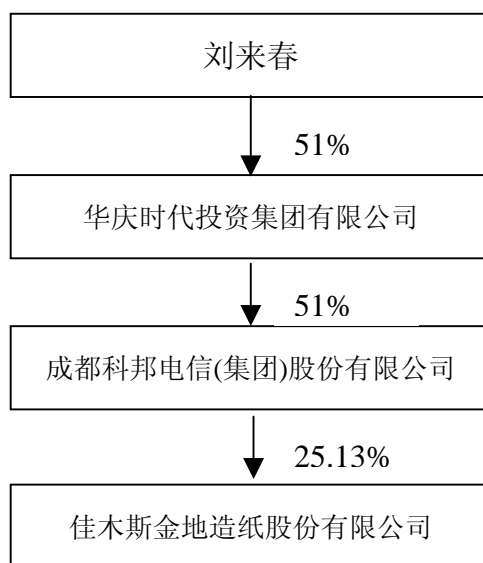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刘来春

注册资本：9999.9 万元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公司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股东名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亿元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1999 年 4 月 19 日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B 座

经营范围：收购并经营中国建设银行和国家开发银行剥离的不良资产；追偿债务；对所收购的不良贷款形成的资产进行租赁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重组；债权转股权，并对企业阶段性持股；资产管理范围内公司的上市推荐及债券、股票承销；发行金融债券，向金融机构借款；财务及法律咨询，资产及项目评估；收购中国建设银行剥离的外汇不良资产；外汇债权追收，对所收购的外汇不良贷款形成的资产进行租赁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重组；外汇债权转股权，并对企业阶段性持股；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活动。



该公司实收资本金 100 亿元是由财政部全额划入。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 务	性 别	年 龄	任 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 股数	股份增 减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 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帅建伦	董事长	男	51	2003.12-2006.12	0	0	0		8.7
张社佳	副董事长	男	48	2003.12-2006.12	1560	1560	0		0
付 平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03.12-2006.12	0	0	0		8.7
冯志廷	董事	男	56	2003.12-2006.12	0	0	0		0
魏 君	董事	男	43	2003.12-2006.12	0	0	0		0
樊继光	董事	男	35	2003.12-2006.12	0	0	0		0
任家华	董事、财务总监	男	36	2003.12-2006.12	0	0	0		7
黄 超	独立董事	男	32	2003.12-2006.12	0	0	0		津贴 2.4
曹新华	独立董事	女	42	2003.12-2006.12	0	0	0		津贴 2.4
熊德章	独立董事	男	37	2003.12-2006.12	0	0	0		津贴 2.4
彭思源	独立董事	男	37	2003.12-2006.12	0	0	0		津贴 2.4
王兆君	独立董事	男	49	2003.12-2006.12	0	0	0		津贴 2.4
郑志强	监事会主席	男	35	2003.12-2006.12	0	0	0		0
刘明波	监事会副主席	男	50	2003.12-2006.12	0	0	0		0
崔秀荣	监事	女	51	2003.12-2006.12	0	0	0		0
杨书江	监事	男	44	2003.12-2006.12	0	0	0		0
罗 宏	监事	女	30	2003.12-2006.12	0	0	0		4
满佳丰	副总经理	男	47	2003.12-2006.12	0	0	0		7
张 辛	副总经理	男	45	2003.12-2006.12	0	0	0		7
孙 伟	副总经理	男	32	2003.12-2006.12	0	0	0		7
孙立华	副总经理	男	43	2003.12-2006.12	0	0	0		7
刘广生	副总经理	男	42	2003.12-2006.12	0	0	0		7
罗 陈	董秘	男	32	2002.11-2005.11	0	0	0		7
杨士杰	总工程师	男	45	2003.12-2006.12	0	0	0		7
孟宪有	证券事务代表	男	43	2003.12-2006.12	0	0	0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帅建伦：董事长。曾任四川崇州伏虎塑料厂厂长、四川温江崇温塑料厂厂长、山西省闻喜县塑料电线厂厂长、四川崇州市羊马镇联营东方电缆厂厂长、成都东方邮电电缆厂厂长、成都科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张社佳：副董事长。曾任佳木斯造纸厂团委书记、党校校长、房产处长、佳木斯



纸业集团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经济研究室主任、佳纸股份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现任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

(3)付平：董事、总经理。曾任佳木斯造纸厂制网场技术员、场长、佳木斯造纸厂原料处处长、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部长、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4)冯志廷：董事。1968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佳木斯造纸厂贮木场党支部书记，销售处处长，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5)魏君：董事。历任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工段段长、热电厂厂长、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黑龙江华夏造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6)樊继光：董事。1989年至1999年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服役；1999年至2002年在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2002年11月至今任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7)任家华：董事。历任重庆市油脂公司会计、财务主管、重庆外天电子有限公司副经理，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8)黄超：独立董事。1993年9月后，四川理工学院电子工程系“工业自动化专业”学习；1997年7月后，中国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电气助理工程师(期间：1999年9月至2000年4月，参加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学习，1999年10月考取中国律师资格)；2000年4月后，四川华楚律师事务所助理律师；2001年9月后，四川成都兴精诚律师事务所律师。

(9)曹新华：独立董事。历任湖南财经学院讲师、海南省财税学校教务主任，现任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

(10)熊德章：独立董事。曾任重庆电炉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电气工程师、三利亚中瓷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发展战略部研究员。

(11)彭思源：独立董事。曾在自贡鸿化总厂工作、任四川师范学院中文系文学学士、自贡市第四中学任教、中国政法大学双学士班法学士、云南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12)王兆君：独立董事。历任东北林业大学讲师、教授，现任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

(13)郑志强：监事会主席。曾任成都市线厂财务科主办会计、广东番禺金沙酒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四川泰华会计师事务所工程部干事、四川三江电力建设工程处财务经理，现任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

(14)刘明波：监事会副主席。曾任佳木斯造纸厂财务科会计、主管会计、工程指挥部



财务处长、佳纸股份证券室主任、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现任佳纸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15)崔秀荣：监事。曾任佳木斯造纸厂团委干事、副书记、教育中心政工办副主任、计生办副主任、主任，现任佳纸集团工会副主席。

(16)杨书江：监事。曾任佳木斯造纸厂财务处主管会计、副处长，现任佳纸集团资产管理处副处长、财务处副处长。

(17)罗 宏：监事。历任成都市崇州市工商局科员，崇州市场管理局科员，崇州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科员，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18)满佳丰：副总经理。曾任佳木斯造纸厂劳资科定额员、副处长、佳纸股份人力资源室主任、人事部部长、佳纸股份总经理，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2006年4月11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19)张 辛：副总经理。历任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制浆车间主任，生产处长，公司副总经理。

(20)孙 伟：副总经理。曾在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学习、邮电部第五研究所成都科邦邮电电缆厂工作、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佳纸股份公司供应部经理、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04年10月辞去监事职务），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1)孙立华：副总经理。曾任佳木斯造纸厂教育中心教师、佳木斯纸业集团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党委宣传部副部长、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佳木斯纸业集团驻京办事处主任、佳木斯造纸股份公司北京销售处经理、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2)刘广生：副总经理。曾任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制浆厂电气工段员工，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制浆厂技术员、工段长、电气师、工会主席、厂长，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部长，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3)罗 陈：董事会秘书。曾任四川成都水电设计院研究员、川财证券客户部干事、新希望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干事，现任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4)杨士杰：总工程师。曾任佳木斯造纸厂调度室调度员、工艺专责师、造纸二厂副厂长、佳纸集团调度室副主任、佳纸股份制造部部长助理、调度室主任、制造部部长、佳纸股份副总经理，现任佳纸股份公司总工程师。

(25)孟宪有：证券事务代表。历任佳木斯造纸厂团委干事、党办秘书、副主任，佳木斯造纸厂厂办、总经理办副主任，佳纸集团企管办副主任，佳纸股份公司证券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处主任，现任佳纸股份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 期	是否领取报酬 津贴



张社佳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否
冯志廷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党 委副书记		否
魏 君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樊继光	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刘明波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否
崔秀荣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副主席		否
杨书江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处处长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除上述披露情况及孙立华在佳木斯量子经贸公司任董事长外，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确定。董事、监事津贴由股东大会批准。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国内上市公司的一般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本着有利于人员稳定及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

3.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张社佳	是
冯志廷	是
魏 君	是
樊继光	是
刘明波	是
崔秀荣	是
杨书江	是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 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王卫东	董事	辞职
孙亚琼	董事	辞职

报告期内，因工作原因，王卫东先生、孙亚琼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 2099 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3 人。

1、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构成的类别	专业构成的人数
生产人员	1634
销售人员	66
技术人员	115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78
其他人员	183

(2)教育程序情况

教育程序的类别	教育程序的人数
大学本科学历以上	41
大学专科学历	203
中专及高中学历	1319
高中以下学历	536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一年来，相继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等，完善、修改了《公司章程》，进一步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目前治理结构如下：

1.关于股东大会：公司根据股东大会规范意见，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能够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决策和程序有明确的规定，相关关联股东均采取了回避表决措施，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三分开”和“两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为保证董事会决策的系统性和科学性，公司成立并根据董事和独立董事人员的变动调整了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实了



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估和激励约束机制：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推行经营管理者职业化和市场化；在对高级管理人员择优聘用的前提下逐步探索高管人员持股及期权制度，同时建立并严格高级管理人员的自律制度和绩效考核，科学地评价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绩效，并以此为依据进行考核、奖惩。对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全部实行了竞争上岗制度，每年考评一次，并重新聘用。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并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秘开展工作；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准确、真实、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黄超	5	4	0	1
曹新华	5	0	3	2
王兆君	5	3	1	1
熊德章	5	4	1	0
彭思源	5	5	0	0

报告期内 5 名独立董事积极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分别从法律、财务和公司治理等角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发行项目建设及关联交易等一系列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性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地域不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完全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不担任除董事(除孙立华外)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秘等均在上市公司领薪。

2.在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设施和配套设施；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由佳纸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本公司与其共同使用；公司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3.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并按照相关



规定合理的设置了会计科目，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有自己独立的银行帐号，独立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组织机构健全且独立于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在业务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产、供、销等生产经营活动均由公司自主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情况

公司在 2005 年制定了公开、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估和激励约束机制，由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在年底进行综合评定，并确定报酬情况。同时初步探索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激励机制。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情况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7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05 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

二、报告期内公司选举或更换董事、监事的状况

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任家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王卫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二届三十三次董事会议上，孙亚琼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八、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工业技术包装用纸及木材市场竞争更加激烈，面对原材料、原木、木片及煤等价格持续上涨的形势，公司立足主业，调整经营策略，推进公司内部调整，充实经营班子力量，深挖自身潜力，消化外部不利因素，向管理要效益，经营有所改善，



但由于公司历史上应收款巨大，财务费用负担过重等因素，致使全年业绩亏损。

(1)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各种机制纸 6.87 万吨，同比增长 5.29%，其中纸袋纸、伸性纸袋纸 5.14 万吨，同比增长-15.37%。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2557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03%；主营业务利润实现-2724.5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44.52%；净利润实现-68187 万元。其中计提坏账和计提长期投资准备金额 53382 万元，经营性亏损为 14804 万元。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分析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工业包装用纸，特种纸、制浆造纸副产品的销售，造纸机械设备制造、安装、加工及维修，科技咨询协作，对外贸易合作业务，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电信、电缆、通讯、多媒体器材及设备开发、制造和销售，热缩制品、给水管的生产销售。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毛利率	市场占有率
纸袋纸	6707831	7485698	-0.116	10%
伸性纸	7627823	8472333	-0.111	30%
高强纸袋纸	169072954	184318719	-0.09	100%
工业包装纸	-6765		1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南方地区	178997305	-0.09%
北方地区	76713130	-0.09%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48875146.57	占采购总额比重(%)	75.32%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252634869	占销售总额比重(%)	98%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总资产减少 57681.07 万元，其中：(1)流动资产减少 4767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446495094.65 元；

(2)长期投资减少 9496.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减值准备计提增加 8733 万元。

4、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金流比去年减少 807.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成本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比去年增加 624.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重大投资活动，而 2004 年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出 619.29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比去年增加 227.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偿债额比去年少。



5、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本公司 2002 年 11 月与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股权置换划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3580 万元。公司拥有 90%的股权，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公司拥有 10%的股权；主要产品为动力电缆。2005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董事会议通过将该公司继续委托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经营，2005 年 6 月 30 日此议案经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2)都江堰热缩制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本公司与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进行资产股权置换划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占 99.39%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2888 万元，主要生产热缩制品。2004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董事会议通过将该公司委托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经营，2004 年 6 月 26 日此议案经 200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以上两个公司委托经营费为 32 万元人民币/月。由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3)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0 日与量子（北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购买量子（北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奥教育公司”）90%的股权，至本期末本公司实际持有中奥教育公司 90%股权,该公司为本公司本期新增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和正信审字（2006）第 6--60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970824675.03 元，负债总额为 88526866.89 元，所有者权益为-461142532.95 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681872162.27 元。由于中奥教育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按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调整后，该公司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为 8356529.62 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4977807.98 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分析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等相关变化趋势以及对公司可能的影响程度

造纸行业是国家的支柱产业之一，属于资金密集型和资源约束型的充分竞争性产业。公司目前规模尚属国内造纸业大型企业，但与国际及国内龙头企业比仍存在较大差距。特别是受资金短缺影响，规模效益潜能尚未完全发挥。公司正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增加采购，扩大生产，开拓销售市场，逐步体现规模优势。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发展战略等以及各项业务的发展规划

公司已着手组建林纸一体化项目，在拥有自己的林场基地的基础上，同时积极与外部合作筹建纸浆项目。

3、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



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资金短缺是制约公司发挥规模优势的重要因素，面对原材物料涨价趋势，公司从筹措资金入手，加大力度缓解资金匮乏的矛盾。控制各项费用，提高资金的利用率；溶化内部改革，精简机构和人员，二季度在公司内实行三个月的整顿，实现内部机制的根本转变；强化物资供应，降低采购成本；强化产品销售，控制销售费用。通过内部挖潜，消化不利因素，巩固企业在市场的产品占有率和地位。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非募集资金投资。

(四)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董事会说明

关于我公司与第三大股东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在银行贷款合并管理及关联方占用资金，逾期借款，累计亏损大等事项

1. 银行贷款合并管理等事项的基本情况

1993年6月，佳木斯造纸厂改组为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纸集团）、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纸股份）时，债权银行对原佳木斯造纸厂历史性的贷款，即用于现属佳纸集团的年产8.5万吨牛皮箱板纸工程的67638万元贷款记为佳纸股份名下，并将两公司在银行贷款实行合并管理至今。从1993年6月改组时起，佳纸股份与佳纸集团的财务管理已彻底分开，双方有自己独立的财务部门，对银行的贷款分别记帐。银行列示在佳纸股份名下实属佳纸集团的67638万元贷款，佳纸股份未进行过帐目处理，始终不承认该项贷款为本公司所贷。因此，在2005年度审计时对此事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解释性说明。

对关联方占用资金，逾期借款，累计亏损大等事项

(1)截止2005年12月31日关联方占用资金余额36,629.55万元，该款项主要是经营性占用。

(2)截止2005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73,034万元，其中逾期借款为60,034万元，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年利率	借款用途	逾期原因
工行佳木斯市分行	288,645,292.03	5.3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紧张
建行佳木斯市分行东风支行	2,196,518.27	11.08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紧张
合计	290,841,810.30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备注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深发展贷款，已逾期，诉讼中
抵押借款	9,500,000.00	以中奥教育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已逾期
合计	309,500,000.00	

(3)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为-46,114 万元，其中资产总额 97,082 万元，负债合计 142,957 万元。

(4)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为 95,863 万元，其中 2003 年亏损为 19,584 万元，2004 年亏损为 4,057 万元，2005 年亏损为 68,187 万元。

2. 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意见

①佳纸股份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在工行佳木斯市分行的贷款帐面数为 38,864 万元，除帐面数外在黑龙江省工行佳木斯市分行还有以贵公司的名义贷款共 57,238 万元，合计金额 96,102 万元。对该项贷款的确认，佳木斯市工行工银佳发字[2001]39 号文件《关于佳纸集团和佳纸股份划分贷款的请示》中确认佳纸股份贷款额为 39,100 万元；工行黑龙江省分行黑发[2001]236 号文件《关于佳纸集团和佳纸股份划分贷款事宜审查意见的报告》中同意工行佳木斯市分行对佳纸股份贷款额的确认；此后即 2005 年 7 月，工行黑龙江省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签订了编号为：0904000000033 号的债权转让协议，已将前述佳纸股份贷款本金人民币 74,422 万元及相应利息作为金融不良债权转让给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审计中，我们对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佳纸股份该项贷款余额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进行了函证，回函确认的佳纸股份欠工行佳木斯市分行贷款余额为 22,900 万元、欠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贷款本金 74,422 万元、表外利息 43,689.60 万元，合计金额 141,011.60 万元。对此，佳纸股份提供了于是乎 2005 年 7 月 20 日打给省政府并待批复的“关于对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贷款实行分帐管理的请示”，“恳请省政府继续协调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对历史贷款及相关贷款形成的遗留款项分开并对两企业实行分帐管理。此外，在中国建设银行佳木斯市分行历史上以佳纸股份名义但在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核算的贷款 1,040 万元未作入帐处理，同属并帐管理造成的。由于上述款项分帐的不可确定性，将会对佳纸股份的资产负债率及相关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②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佳纸股份关联方占用资金余额为 36,629.55 万元，银行借款余额为 73,034 万元，其中逾期借款 60,034 万元，股东权益为-46,114 万元；佳纸股份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为 95,863 万元；鉴于上述事项的存在，敬请本报告使用者关注其中可能的经营风险。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认为：省、市工行多年来一直将佳纸股份与佳纸集团贷款合并管理，违背了客观事实，应尽快加以改正。佳纸股份成立后，于1997年3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由于与佳纸集团在资产、债务、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分开不彻底，运作不规范，96年末佳纸股份与佳纸集团将贷款分列时未取得工行认定，因此工行佳木斯市支行在贷款管理上，仍视佳纸股份和佳纸集团为一个单位，导致工行佳木斯市支行没有根据实际情况将佳纸股份与佳纸集团的贷款进行分户管理，将本应属佳纸集团的“八万五”技改工程贷款57238万元合并为佳纸股份贷款管理至今。形成了至2004年末佳纸股份应承担贷款38864万元、佳纸集团应承担57238万元贷款一并记在佳纸股份帐面共计96102万元的状况。

在公司长期不懈努力下，公司在分帐管理问题上于2001年得到了黑龙江省工行及佳木斯工行原则性批复，两行原则同意公司分帐管理的请求。在成都科邦电信集团入主佳纸股份后，公司新的经营班子针对佳纸集团拖欠公司大量应收款问题，与佳纸集团进行了积极交涉，佳纸集团同意在承接原“八万五”工程57238万元贷款的基础上，对佳纸股份在工行剩余贷款38864万元中的19740万元予以承担，以抵消其对佳纸股份的部分债务。基于此，佳纸集团与佳纸股份共同向佳木斯市工行提出了新的分帐管理方案，佳木斯市工行同意该方案，并已上报省工行审批。从分帐管理的原因、依据、历史和现状来看，实施分帐管理对银企各方均有利。

2005年7月，工行黑龙江省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已将前述佳纸股份贷款本金74422万元及相应利息作为金融不良债权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上述款项分帐仍未得到彻底解决。

审计报告提到，截止2005年底，佳纸股份关联方占用资金余额为36,629.55万元，银行借款余额为73,034万元，其中逾期借款60,034万元，股东权益为-46,114万元；本公司已连续三年亏损，累计额为95,863万元；鉴于上述事项，认为可能存在经营风险。

上述款项具体说明如下：

①关于关联方占用资金36,629.55万元，其中佳纸集团占34,743万元，成都科邦建邮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占1,308万元。这些款项均为结算往来形成的。由于目前佳纸集团经营困难，资产负债率达到290%，公司应收款坏帐的风险很大。科邦建邮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属正常结算，由于对方资金紧张，应收款没有按期返回。

②关于向银行借款73034万元，其中在工行佳木斯分行借款2.29亿元，作为可疑贷款和不良资产转到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1.59亿元，向深圳发展银行借款3亿元，另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连云港中奥教育有限公司向中行连云港分行借款0.4亿元。工行、深发行贷款均为历史债务。本公司当期没有形成借款。

③股东权益为-46114万元，比上年减少的原因是2005年计提坏帐准备金4.46亿元，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8733万元。上述事项是股东权益大幅下降的重要原因。另外，2006年经营性亏损比上年增加7000万元。



④连续三年累计亏损 95863 万元，其中计提坏帐准备金占 6.4 亿元，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金 8733 万元。累计的经营性亏损实际为 2.8 亿元。

4. 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佳纸集团 67638.47 万元银行贷款与佳纸股份贷款合并管理对我公司将可能产生如下影响。

从近期看，工行和资产管理公司短期内不会对公司采取强制手段向本公司清收本息，公司的经营不会受到影响；但从长期看，分开管理问题不能解决，其巨额债务将对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带来较大影响。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股东权益下降连续三年亏损等，客观上对公司的经营带来极大压力。目前，公司资金短缺是威胁正常生产的主要问题。

5. 为解上述事项公司所做的工作

本公司为解决上述事项问题做了大量的工作，多次向省、市工商银行递交申请分开管理贷款的报告。2005 年 7 月，工行黑龙江分行与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就本公司贷款 74422 万元作为金额不良债权进行转让。公司也采取措施积极解决中国建设银行 1040 万元合并贷款事宜。今年公司在新年度业务计划中，将解决上述问题列入重点工作内容，争取取得金融机构的支持。同时，继续积极争取省政府、省国资委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支持。另外，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公司加强流动资金管理，加大应收款催收力度，采取法律等手段，解决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已经制定了清欠方案，正在逐步实施。通过把好采购、销售两个关口，控制资金流向，缓解资金矛盾。同时，努力降低制造成本，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盈利水平。

㈤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3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

2)公司 200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

3) 公司 200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

4) 公司 200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7 日《证券时报》。

5) 公司 2005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1 月 30 日《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地完成了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工作。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对 200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鉴于公司 2005 年度净利润为 -681,872,162.27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759,944.13 元，2005 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958,632,106.40 元。公司董事会拟定 200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过充分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 200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监事会对 200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决策程序合法，业已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公司董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财务报告已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中和正信审字(2006)第 6--60 号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无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5年3月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将本公司诉讼到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借款及利息。2005年5月30日，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佳民商初字第1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借款本金19,500,000.00元及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有关规定计算，自2003年6月起至本金还时止），案件受理费119,830.元由本公司负担，此案尚未执行完毕。

(2)公司控股子公司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公司因向都江堰市农村信用合作社付款330万元，逾期尚有170万元及利息未还，被都江堰市农村信用社起诉。四川省都江堰市人民法院(2005)都江民初字第2385号民事判决书判定，被告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都江堰市信用联社借款170万元及该款利息，案件受理费24064元，由被告科邦热缩制品有限公司负担。

承续的几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公司2004年报中涉及重大诉讼尚没有新的进展。(详见2005年4月28日《证券时报》)

a.2004年6月21日，广州福达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我公司拖欠其借款为由，在广州市天河区法院对本公司提出诉讼，案件标的额为3517596.83元，其中本金208万元，利息1437596.83元。依照法律规定，本案应由我公司所在地法院管辖，而广州市天河区法院对本案并无管辖权，因此本公司已向广州市中级法院就管辖权问题提出上诉。报告期内此案未结，预计本案将通过调解或自行和解的方式结案。

b.2004年6月25日，深圳发展银行罗湖支行以本公司拖欠其3.15亿贷款本息为案由，在广东省高级法院对本公司提出起诉。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和黑龙江省华夏造纸有限公司因担保法律关系亦被列为本案第二、第三被告。本案定于2004年8月19日在广东省高级法院第12庭正式开庭审理。此前原被告四方已于2004年7月23日相互交换了证据。

c.针对黑龙江省轻工供销总公司长期拖欠本公司508万纸款不还的问题，我公司于2004年2月对其依法提出起诉，并查封了该公司1000平方米办公楼，案件已审理终结，我公司已获胜诉。本案由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评估、拍卖被告的房产。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佳木斯量子经贸公司、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1. 本公司自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向佳木斯量子经贸公司销售产品(商品)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纸袋纸类			其他特种纸类			金额合计
	销量	均价	金额	销量	均价	金额	
2005年1月1日 -12月31日	43244	4242	183443125	23077	4564	105329424	288772549

2. 本公司自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向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纸袋纸类			其他特种纸类			金额合计
	销量	均价	金额	销量	均价	金额	
2005年1月1日 -12月31日	415	4206	1745625	410	4775	1958046	3703671

(三)报告期末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1. 关于佳纸集团占用佳纸股份资金问题的由来

(1)在科邦集团入主佳纸股份以前,佳纸股份一直由佳纸集团(当时第一大股东)控制。由于历史因素,佳纸集团承担着离退休、下岗人员支出,社区水、电、汽供应及学校、医院、幼儿园、公安、消防等企业办社会职能,为保稳定,集团利用佳纸股份的融资功能,操纵佳纸股份资金以缓解其各方面的压力,形成了佳纸集团及其属下各子公司大量占用佳纸股份资金现状。尤其是在科邦集团入主佳纸股份初期,大量客户通过各种手段将佳纸股份产成品等有效流动资产抵押占用,以抵减佳纸股份陈欠款及佳纸集团关联企业欠款。

(2)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起诉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追索外汇贷款,同时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该案已于2004年5月终审判决。根据黑龙江省高院(2003)黑商终字第145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应对佳纸集团应付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的1,918,319.56美元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负担120,195.00元的案件受理费。依据该判决,本公司计提预计负债15,997,166.84元和对佳纸集团的其他应收款15,876,971.84元(按2004年12月31日美元基准价827.65计算),计提管理费用120,195.00元。

2. 佳纸集团占用佳纸股份资金的具体数额:

根据北京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5年度审计报告》以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截止到2005年12月31日,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347,438,393.97,1-2年2,924万元,2-3年1,296.1万元,3-5年15,642.4万元,5年以上14,881.1万元。

3. 关于2006年度解决佳纸集团对佳纸股份欠款的方案

(1)佳纸集团以现金清偿债务

佳纸集团因改制、历史包袱等原因,目前也处于生产销售极不正常的状态,债务负担沉重,以现金偿债几乎为不可能。

(2)佳纸集团以资抵债

为保全上市公司债权,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止到2005年末,本公司已对佳纸集团下属的制网公司的房产、设备等相关资产约5000万进行了查封。拟通过此方法,以资产偿还欠款。

(3)佳纸集团股份回购



在成熟的资本市场，股份回购是上市公司进行资本运作的常见手段。上市公司回购其股份一方面可以改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提高财务杠杆，以优化资本结构、降低成本，另一方面还可以支撑公司股票价格，增强投资者信心。在回购方式下，佳纸集团通过减少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可以以该笔股份回购金抵消其部分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以回购方式清欠的优点在于，对于经营状况差、偿债能力弱的佳纸集团不需要再支付现金的条件下免除债务，而上市公司也核减了不良债权。上述方案实施的障碍在于佳纸集团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权因债权债务关系被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司法冻结。若要推进股权回购需政府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进行协调，先解除对佳纸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权的冻结，进一步才能实施股份回购。

综上所述，佳纸集团以资抵债的方案最具有可行性，公司拟通过法律手段，督促佳纸集团在 2006 年末清偿所有欠款。根据公司与佳纸集团，公司可望在 2006 年 6 月末按照以资抵债方式，查封评估，合理作价后，用查封的资产偿还部分欠款，在下半年，督促佳纸集团每月偿还 4000 万欠款。

(四) 托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事项。

(五)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承包本公司资产事项。

(六)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七)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担保事项。

(八)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将所属成都二子公司委托大邑莱特公司经营。

经公司 2005 年 4 月 28 日二届三十二次董事会议和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公司成都二个子公司，即都江堰科邦热缩制品有限公司、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委托期限为一年，委托费用 32 万元/月。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无对公开披露事项的履行情况。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业务多，且与本公司签定的合同已到期，公司拟改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2005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44 万元。



(一)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主要问题是：

(1)公司与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但公司未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 2004 年业绩预测披露在 2005 年 1 月预测为盈利 300 万元，后披露预测修正公告，亏损 4000-5000 万元，给市场带来影响。

(二)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情况

日 期	公告内容	刊登报纸
1 月 15 日	2004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2005-01	《证券时报》
2 月 28 日	关于巡回检查问题整改方案的公告 2005-02	《证券时报》
3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5-03	《证券时报》
4 月 1 日	业绩预期变更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04	《证券时报》
4 月 6 日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风险提示公告 2005-05	《证券时报》
4 月 11 日	关于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2005-06	《证券时报》
4 月 20 日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风险提示公告 2005-07	《证券时报》
4 月 25 日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风险提示公告 2005-08	《证券时报》
4 月 27 日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2005-09	《证券时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5-10	《证券时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5-11	《证券时报》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05-12	《证券时报》
	2005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2005-13	《证券时报》
5 月 13 日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05-14	《证券时报》
5 月 27 日	关于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5-15	《证券时报》
5 月 31 日	董事会致歉公告 2005-16	《证券时报》
7 月 1 日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5-17	《证券时报》
7 月 6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18	《证券时报》
8 月 27 日	第二届三十三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2005-19	《证券时报》
8 月 30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20	《证券时报》
9 月 7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21	《证券时报》
9 月 22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22	《证券时报》
9 月 27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23	《证券时报》
9 月 30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24	《证券时报》
10 月 27 日	第二届三十四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2005-25	《证券时报》
	2005 年度业绩预告 2005-26	《证券时报》
	对外投资组建佳木斯中伦林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2005-27	《证券时报》
11 月 1 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28	《证券时报》
11 月 30 日	二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05-29	《证券时报》
	关于召开 2005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5-30	《证券时报》
	关于对公司长期投资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05-31	《证券时报》



12月7日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公告 2005-32	《证券时报》
12月31日	二〇〇五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5-33	《证券时报》

十一、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中和正信审字(2006)第 6— 60 号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纸股份公司）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及 2005 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佳纸股份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佳纸股份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合并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外，我们提醒会计报表使用人关注：

1、佳纸股份 2005 年 12 月 31 日在工行佳木斯市分行的贷款帐面数为 38,864 万元，除帐面数外在黑龙江省工行佳木斯市分行还有以佳纸股份的名义贷款共 57,238 万元，合计金额 96,102 万元。对该项贷款的确认，佳木斯市工行工银佳发字[2001]39 号文件《关于佳纸集团和佳纸股份划分贷款的请示》中确认佳纸股份贷款额为 39,100 万元；工行黑龙江省分行黑发[2001]236 号文件《关于佳纸集团和佳纸股份划分贷款事宜审查意见的报告》中同意工行佳木斯市分行对佳纸股份贷款额的确认；此后即 2005 年 7 月，工行黑龙江省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签订了编号为：0904000000033 号的债权转让协议，已将前述佳纸股份贷款本金人民币 74,422 万元及相应利息作为金融不良债权转让给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审计中，我们对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佳纸股份该项贷款余额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进行了函证，回函确认的佳纸股份欠工行佳木斯市分行贷款余额为



22,900 万元、欠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贷款本金 74,422 万元、表外利息 43,689.60 万元，合计金额 141,011.60 万元，对此，佳纸股份提供了于 2005 年 7 月 20 日打给省政府并待批复的“关于对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贷款实行分帐管理的请示”，“恳请省政府继续协调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对历史贷款及相关贷款形成的遗留款项分开并对两企业实行分帐管理。此外，在中国建设银行佳木斯市分行历史上以佳纸股份名义但在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核算的贷款 1,040 万元未作入帐处理，同属并帐管理造成的。由于上述款项分帐的不可确定性，将会对佳纸股份的资产负债率及相关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2、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佳纸股份关联方占用资金余额为 36,629.55 万元，银行借款余额为 73,034 万元，其中逾期借款 60,034 万元，股东权益为-46,114 万元；佳纸股份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为 95,863 万元；鉴于上述事项的存在，敬请本报告使用者关注其中可能的经营风险。本段内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那守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关宗华

中国·北京

2006 年 4 月 25 日

(二)会计报表(附后)

1. 比较式资产负债表
2. 比较式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3. 现金流量表

(三)会计报表附注(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附注一、公司简介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经黑龙江省体改委黑体改复[1993]374 号《关于同意组建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1994 年 1 月以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为独家发起人，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本公司在 199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1997）4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募集 A 股股票 5000 万股，并于 1997 年 3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27,448,000 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300001100173。

本公司属造纸行业，经营范围：工业包装用纸、特种纸的销售，制浆造纸副产品的销售，造纸机械设备制造、安装、加工及维修，科技咨询协作，对外贸易业务。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



至本会计年度末，本公司拥有三个控股子公司：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奥投资”）、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和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5月至今委托他人经营管理。

本公司原名佳木斯造纸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3日名称变更为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会计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即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对所发生的外币业务均采用业务发生当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月份末将有关外币账户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进行调整，调整后记账本位币余额与原外币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予以资本化；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部分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短期投资核算公司购入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各种股票、债券、基金等。

(2) 短期投资以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后的金额作为投资成本。短期投资处置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

(3) 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并按投资总体计提跌价准备。

8、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为备抵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 年	15%
2-3 年	30%
3-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坏账准备计提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2)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经过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9、存货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存货是指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存的各项有形资产，包括原材料、燃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库存商品。

(2) 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算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处理。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个别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为永续盘存制。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① 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借方差额在“股权投资差额”中核算，并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取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贷方差额在“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中核算。摊销时，如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没有规定期限的，股权投资差额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2) 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包含自发行日至债券购入日的应计利息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入账。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按直线法摊销。债券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计算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额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且这种下降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



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单项项目计提。

11、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①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生产经营性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②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并且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林地。

(3)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计价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根据固定资产原值、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为原值的 3%），采用直线法进行计算。

固定资产中林地不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年	3%	9.70—2.16%
专用设备	10—35 年	3%	9.70—2.77%
通用设备	8—28 年	3%	2.13—3.46%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会计期末按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份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发生的成本结转为固定资产。会计期末按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借入的专门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费用、辅助费用和汇兑差额，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①资产支出已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费用、辅助费用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根据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确定。但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费用、辅助费用和汇兑差额。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年限：无形资产的摊销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有受益期的按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法律有规定年限的摊销期不超过法律规定年限；无受益期的按 10 年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会计期末按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2)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除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的第一个月一次性进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②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④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制度规定的条件以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而发生的收入：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而发生的收入的实现。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本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是应收款项计提坏帐准备的比例变更，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计提比例%	变更后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15%	30%
3-5 年	30%	80%
5 年以上	30%	100%

该变更使公司本期利润减少 417,441,301.04 元。

19、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占被投资单位资本总额 50%以上，或投资比例虽小于 50%但实际拥有控制权的，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 合并方法：以母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编制而成。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合并会计报表系以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以及其他资料为依据对各项目逐项合并而成，合并时将各公司相互间重大交易和资金往来均在会计报表合并时抵销。

附注三、税项

税 种	税 率
增值税	本公司经税务机关核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并执行 17% 的增值税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 计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 计征（控股子公司为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征。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3% 计征企业所得税。

附注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公司控股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本公司投资额	拥有权益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连云港	2,500.00	8,008.00	90.00%	孙福成	教育文化投资、管理、咨询；国际文化交流（演出活动除外）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崇州市王场镇	3,580.00	5,945.59	90.00%	朱文富	电信产品开发制造、销售电力电缆及电信电缆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都江堰市中兴镇	2,888.00	4,429.97	99.39%	孙福成	热缩制品、交联电缆、给水管的生产销售

2、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未合并原因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鉴于本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均集中在佳木斯，对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不便，2003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将这两个子公司从 2003 年 5 月 1 日起委托给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



司经营管理，并于 2003 年 4 月 29 日与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协议，委托经营期限为 2003 年 5 月 1 日至 2004 年 4 月 30 日；2004 年 4 月 29 日又与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续签了委托经营协议，委托经营期限为 2004 年 5 月 1 日至 2005 年 4 月 30 日，2005 年 7 月 20 日与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协议，委托经营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委托期间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每月向本公司支付 15 万元委托经营费，委托经营期间该两个子公司的损益由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与享有，因此本公司未将这两个子公司的会计报表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编制范围；长期股权投资也采用成本法核算。

3、本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本期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附注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现金	3,258.02	1,609.00
银行存款	542,546.05	119,285.35
合计	545,804.07	120,894.35

本公司货币资金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存在限制的情况，也没有存放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0,000.00	0
合计	480,000.00	0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本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2005 年末余额、账龄如下：

账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632,878.36	8.27%	1,181,643.92	10,871,318.74	4.14%	543,565.94
1-2 年	8,325,095.36	2.91%	1,248,764.29	7,848,862.63	2.99%	1,177,329.39
2-3 年	89,490,256.00	31.31%	13,423,538.41	6,540,371.29	2.51%	1,962,111.39
3-5 年	58,497,720.11	20.47%	17,549,316.04	98,724,169.06	37.67%	78,979,335.25
5 年以上	105,838,002.50	37.04%	31,751,400.75	138,111,532.26	52.69%	138,111,532.26
合计	285,783,952.33	100%	65,154,663.41	262,096,253.98	100%	220,773,874.23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欠款单位名称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5,755,332.90	1-2年 571.8万元, 2-3年 3.6万元	正常经营尚未结算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21,901.84	1年以内	正常经营尚未结算

(4) 应收账款 2005 年末余额欠款前 5 名的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同江隆鑫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11,156,661.79	3-4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宏兴社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136,866.58	1-2年 1.8万元, 2-3年 190.7万元, 3-5年 1,421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辽宁铁岭水泥纸袋厂	14,198,331.24	5年以上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廊坊市恒安昌商贸有限公司	20,899,846.92	2-3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裕龙包装有限公司	31,279,850.18	3-5年 190.7万元 5年以上 2,742.1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合 计	93,671,556.71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35.45%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2005 年末余额、账龄如下:

账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1,348,157.04	7.45%	2,067,407.85	14,901,458.97	2.72%	745,072.95
1-2年	31,838,350.10	5.74%	4,775,752.52	37,836,408.44	6.90%	5,675,461.27
2-3年	132,934,790.20	23.95%	19,940,218.53	21,880,255.62	3.99%	6,564,076.69
3-5年	291,752,184.79	52.57%	87,525,655.43	323,216,966.88	58.92%	258,573,573.50
5年以上	57,099,299.19	10.29%	17,129,789.75	150,756,523.50	27.47%	150,756,523.50
合计	554,972,781.32	100%	131,438,824.08	548,591,613.41	100%	422,314,707.91

(2) 其他应收款 2005 年末余额中有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佳木斯纸业集团公司 347,438,393.97 元。

(3) 其他应收款 2005 年末余额欠款前 5 名的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成都科邦邮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080,000.00	1年以内 1,178万元, 1-2年 130万元	借款
深圳兴安达贸易有限公司	25,678,831.92	4-5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黑龙江华夏造纸有限公司	68,580,884.81	1年以内 20.7 万元, 1-2 年 95.2 万元, 2-3 年 787.5 万元, 3-5 年 5,954.4 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复兴物资有限公司	79,855,707.40	3-4 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347,438,393.97	1-2 年 2,924 万元, 2-3 年 1,296.1 万元, 3-5 年 15,642.4 万元, 5 年以上 14,881.1 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合 计	534,633,818.10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97.46%	

5、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本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预付账款 2005 年末余额、账龄如下:

账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678,886.61	71.33%	79,251,791.36	63.74%
1-2 年	8,965,481.30	6.98%	8,910,090.56	7.17%
2-3 年	536,394.38	0.42%	8,383,753.01	6.74%
3 年以上	27,342,797.76	21.27%	27,783,402.18	22.35%
合计	128,523,560.05	100.00%	124,329,037.11	1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武汉特种锅炉成套设备工程公司	4,952,81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北京石景山实业公司	2,943,00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大连诚高电子有限公司	2,40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6、存货

存货 2005 年末余额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原材料	39,520,749.60	36,775,062.15
在产品	535,014.95	938,585.36
产成品	16,734,033.83	19,298,945.20
辅助材料	28,351,239.88	33,053,204.29



合计	85,141,038.26	90,065,797.00
----	---------------	---------------

7、长期投资

(1)、长期投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86,426,879.33		179,462,522.68	87,332,448.43
合 计	186,426,879.33		179,462,522.68	87,332,448.43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与母公司关系	核算方法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成都双流科邦电信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成本法	2002.11-	14.00%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成本法	2002.11-	99.39%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成本法	2002.11-	90.00%
连云港南洋国际学校	子公司的子公司	成本法	2003.7-	100.00%
广东发展银行	参股公司	成本法	-	-
河南思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成本法	-	-

被投资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数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投资	本期减少 投资	本期增减 数合计		
成都双流科邦电信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8,141,559.22				8,141,559.22	8,141,559.22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4,669,318.44				44,669,318.44	40,834,095.85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53,682,435.16				53,682,435.16	38,356,793.36
连云港南洋国际学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发展银行	50,000.00				50,000.00	
河南思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合 计	116,783,312.82				116,783,312.82	87,332,448.43

(3)、合并价差

被投资单位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年末余额	摊销期限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69,643,566.51	69,643,566.51		6,964,356.65	6,964,356.65	62,679,209.86	10年

(4) 子公司中奥教育投资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22 日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连云



港南洋国际学校，持股比例为 100%，根据《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中奥教育投资公司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

8、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原 值:				
房屋建筑物	232,911,132.74	11,009,245.00	1,582,907.60	242,337,470.14
通用设备	49,348,281.10	34,986,161.33	74,002.56	84,229,404.87
专用设备	330,535,467.14	8,384,147.11	32,588,000.72	306,362,648.53
林地	45,100,049.00			45,100,049.00
合 计	657,894,929.98	54,379,553.44	34,244,910.88	678,029,572.54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26,527,446.35	7,559,622.27	59,458.71	34,027,609.91
通用设备	25,938,840.13	10,590,900.15		36,529,740.28
专用设备	113,410,916.39	14,606,869.93	5,780,941.77	122,236,844.55
林地	-			
合 计	165,877,202.87	32,757,392.35	5,840,400.48	192,794,194.74
净 值	492,017,727.11	21,622,161.09	28,404,510.40	485,235,377.80
固定资产减 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额	492,017,727.11	21,622,161.09	28,404,510.40	485,235,377.80

本公司房屋建筑物 26 处，原值 45,357,852.28 元，净值 36,479,094.36 元，机器设备 4152 台（套）原值 317,488,253.36 元，净值 104,610,793.63 元，已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分行。

子公司中奥投资房屋建筑物 4 处，原值 35,458,485.84 元，净值 33,523,115.84 元，已抵押给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用于本公司偿还所借款项的全部债务。

9、工程物资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设备改造备件	1,014,413.22	
运输机械	911,550.72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3,760,905.23
合计	1,925,963.94	3,760,905.23

工程物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834,941.29 元，增幅 95.28%，主要系为生产准



备的工具及器具增加所致。

10、无形资产

种 类	实际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7,940,632.50	7,742,116.69			158,812.65	7,583,304.04
合 计	7,940,632.50	7,742,116.69			158,812.65	7,583,304.04

无形资产系子公司中奥教育公司购入。2002年中奥教育公司和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了土地出让金代付协议，由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代中奥教育公司付给连云港市土地管理局公司土地出让金。2003年7月连云港市国土资源局核发了连国用（2002）字第 SHDB007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以上土地使用权面积 264,687.75 平方米，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用途为综合用地，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12 月 16 日。中奥教育公司已经开发使用了以上土地使用权面积的 80%。

2003年7月，中奥教育公司将该 264,687.75 平方米土地抵押给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取得 2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抵押期限为 2003 年 7 月 7 日-2004 年 7 月 7 日，截至 2005 年 4 月 18 日尚未续签新的抵押合同。

1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备注
抵押借款	388,645,292.03	388,645,292.03	工行佳木斯市分行贷款
保证借款	2,196,518.27	2,196,518.27	建行贷款，已转让给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合计	390,841,810.30	390,841,810.30	

逾期短期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年利率	借款用途	逾期原因
工行佳木斯市分行	288,645,292.03	5.3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紧张
建行佳木斯市分行东风支行	2,196,518.27	11.08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紧张
合计	290,841,810.30			

12、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176,113,706.69 元

(1) 应付账款本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 应付账款 2005 年末余额 175,063,706.69 元，较 2004 年末余额 122,079,739.33 元增长 43.4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期末原材料暂估入账金额较大所致。

(3) 账龄超过 3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大兴安岭林木产品经销总公司	11,545,876.75	资金紧张
佳木斯港务局联运营业部	4,878,724.10	资金紧张
佳木斯船务公司*	2,997,341.91	资金紧张
大兴安岭十八站林业局*	1,000,000.00	资金紧张

注:带 * 为涉及诉讼事项,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八、6、8。

13、预收账款

期末余额 **88,563,393.22** 元

(1)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预收账款 2005 年末余额 88,563,393.22 元, 较 2004 年 33,992,971.52 元增长 160.53%, 主要原因为本期预收销售客户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货款所致。

14、应付工资

期末余额 **10,656,147.74** 元, 其中拖欠 1998 年度工资 2,694,715.59 元, 拖欠 1999 年度工资 3,544,093.05 元, 拖欠 2002 年度工资 1,624,994.00 元, 拖欠 2003 年度工资 1,200,079.00 元, 拖欠工资合计 9,063,881.64 元。

15、应付股利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法人股	3,112,500.00	3,112,500.00
职工股	428,470.00	428,970.00
合计	3,540,970.00	3,541,470.00

应付股利系 1994、1995 年分配的股利。

16、应交税金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增值税	71,195,697.19	71,807,616.98
营业税	11,012,131.00	11,105,752.05
城建税	5,467,487.99	5,650,135.60
所得税	16,719,238.00	16,719,238.00
代扣个人所得税	40,215.00	82,316.00
房产税	1,369,995.44	2,022,362.53
土地使用税	18,100.00	40,000.00
其它	-	6,692.00
合计	105,822,864.62	107,434,113.16

17、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88,275,668.17 元

(1) 其他应付款本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 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黑龙江北方林业有限公司	11,048,426.50	尚未结算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	39,703,162.50	
广州福达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943,648.79	

注:带 * 为涉及诉讼事项,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八、9。

18、预提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结存余额原因
利息	129,895,434.26	183,119,928.28	应付未付银行利息
销售包干费用	3,247,812.23	92,418.48	应付未付款
排污费	5,450,000.00	7,945,000.00	应付未付款
董事会基金	1,259,496.61	1,844,989.71	应付未付款
外供电	350,000.00	953,568.00	应付未付款
土地租赁费	247,947.50	247,947.50	应付未付款
合计	140,450,690.60	194,203,851.9	

19、预计负债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15,997,166.84	15,997,166.84

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起诉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追索外汇贷款, 同时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该案已于 2004 年 5 月终审判决。根据黑龙江省高院 (2003) 黑商终字第 145 号民事判决书, 本公司应对佳纸集团应付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的 1,918,319.56 美元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并负担 120,195.00 元的案件受理费。依据该判决, 上年本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5,997,166.84 元和对佳纸集团的其他应收款 15,876,971.84 元 (按 200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基准价 827.65 计算) 计提管理费用 120,195.00 元。2005 年 8 月 8 日, 佳木斯市人民检察院以佳检民建提抗[2005]1 号民事行政检察建议提请抗诉报告书, 建议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对上述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上述事项正在办理之中。

20、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类别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备注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深发展贷款, 已逾期, 诉讼中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保证方: 连云港经济技



			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借款	9,500,000.00	9,500,000.00	以中奥教育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已逾期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以中奥教育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
合计	309,500,000.00	339,500,000.00	

(1) 保证借款 2000 万元, 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奥教育公司借款, 借款期限为 2003.4.24-2006.4.24, 年利率 5.49%, 由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大连南洋学校以其学校的房地产提供反担保。

(2) 抵押借款 950 万元, 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奥教育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入, 借款期限为 2003.4.22-2004.10.22, 年利率 5.49%, 该笔借款已逾期, 至今未还。

(3) 抵押借款 1000 万元, 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奥教育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入, 借款期限为 2003.4.22-2006.4.22, 年利率 5.49%。

21、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2、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840,000.00 元, 为子公司中奥教育公司在学生入学时一次性收取并于学生毕业离校时应返还给学生的款项, 学生就读期间不再收取学费。

23、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年末数
		配股	送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48,818,931.00					48,818,931.0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48,818,931.00					48,818,931.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85,029,069.00					85,029,069.00
3、内部职工股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年末数
		配股	送股	其他	小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3,848,000.00					133,848,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3,598,440.00					93,598,44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1,560.00					1,560.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3,600,000.00					93,600,000.00
三、股份总数	227,448,000.00					227,448,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4,386,164.98			214,386,164.98
关联交易差价	189,361.99			189,361.99
其他资本公积	23,439,285.44	747,611.50		24,186,896.94
合计	238,014,812.41	747,611.50		238,762,423.91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747,611.50 元，为债务重组产生。

25、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5,639,574.77			15,639,574.77
法定公益金	15,639,574.77			15,639,574.77
合计	31,279,149.54			31,279,149.54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上年数	本年数
一、净利润	-40,574,923.64	-681,872,162.2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185,020.49	-276,759,944.13
其中：上年年末余额	-238,066,506.29	
整数	1,881,485.80	



盈余公积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减：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的法定公益金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27、主营业务收入

(1) 业务分部

类 别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纸制品	247,996,437.15	234,696,718.47	255,705,587.12	282,203,793.67
劳务	198,790.92		4,848.35	
合 计	248,195,228.07	234,696,718.47	255,710,435.47	282,203,793.67

(2) 地区分部

地区	上年数	本年数
东北地区	143,224,504.42	249,453,252.76
华北地区	90,937,436.86	5,076,732.35
华南地区	14,033,286.79	656,563.82
华中地区		523,886.54
合 计	248,195,228.07	255,710,435.47

(3) 2005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总收入比例%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246,814,144.61	96.52%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	3,165,531.46	1.24%
北京京安佳商贸有限公司	1,911,200.89	0.75%
佳木斯合源物资有限公司	391,076.56	0.15%
长沙唐丰贸易有限公司	352,915.60	0.14%
合 计	252,634,869.12	98.80%

28、其他业务利润

类 别	上年数	本年数
材料	-5,403.76	126,565.41
木楔	26,245.74	44.88
租赁费	-219,927.26	122,015.62
劳务	15,710.00	82,173.00



浆	39,346.26	
水电热	-3,910,432.55	-17,664,823.07
废旧物资	23,328.07	
风(空气)	99,000.00	35,664.91
其他	-18,950.91	139,811.64
合 计	-3,951,084.41	-17,158,547.61

其他业务利润 2005 年度发生额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利 润
材料	814,693.88	688,128.47	126,565.41
木楔	44.88		44.88
租赁费	1,872,420.84	1,750,405.22	122,015.62
劳务	82,173.00		82,173.00
浆	2,952,322.73	2,952,322.73	
水电热	21,453,205.38	39,118,028.45	-17,664,823.07
风(空气)	35,664.91		35,664.91
其他	1,798,696.64	1,658,885.00	139,811.64
合 计	29,009,222.26	46,167,769.87	-17,158,547.61

本期其他业务利润较上期减少 13,207,463.20 元，减幅 334.27%，主要系：本期水电热项目中对佳纸集团居民区按低于成本价供水电热所致。

29、营业费用

本期营业费用 **5,166,464.34** 元，较上期发生额 1,433,510.48 元增加 3,732,953.86 元，增幅 72.25%，主要系：(1) 上期中奥教育投资公司损益表没有并入，本期并入 1,573,591.92 元；(2) 销售折扣增加 1,100,000.00 元。

30、管理费用

本期管理费用 **478,584,965.39** 元，较上期发生额 34,800,811.61 元增加 443,784,153.78 元，增幅 1275.21%，主要系 2005 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导致 2005 年度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31、财务费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利息支出	41,700,615.90	54,427,920.10
贴现利息支出	108,385.61	1,050,000.00
减：利息收入	910.65	1,289.58
手续费支出	6,797.10	5,425.42
其他		3,702,800.23
合 计	41,814,887.96	59,184,856.17

32、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2005 年度发生额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短期投资收益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39,104.76	-94,296,805.08
成本法		
权益法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24,339,104.76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964,356.6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87,332,448.43
托管收益	6,000,000.00	
合 计	30,339,104.76	-94,296,805.08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12,966.93	733,249.83
债务重组损失	9,234.64	
赔偿金支出	30,000.00	
其他		3,320.00
合 计	52,201.57	736,569.83

3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公司 2005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920,544.16 元，金额较大的项目如下：

项目	本年数
补贴	281,530.63
餐费	124,958.52
招待费	125,358.52
差旅费	1,186,012.95
审计费	465,000.00
促销费	5,344.48
合 计	2,188,205.10

35、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目	本年数
处置长期资产产生的损	733,249.83



扣除减值准备的其他营	3,320.00
合 计	736,569.83

附注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本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2005 年末余额、账龄如下：

账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632,878.36	8.27%	1,181,643.92	10,871,318.74	4.14%	543,565.94
1-2 年	8,325,095.36	2.91%	1,248,764.29	7,848,862.63	2.99%	1,177,329.39
2-3 年	89,490,256.00	31.31%	13,423,538.41	6,540,371.29	2.51%	1,962,111.39
3-5 年	58,497,720.11	20.47%	17,549,316.04	98,724,169.06	37.67%	78,979,335.25
5 年以上	105,838,002.50	37.04%	31,751,400.75	138,111,532.26	52.69%	138,111,532.26
合计	285,783,952.33	100%	65,154,663.41	262,096,253.98	100%	220,773,874.23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欠款单位名称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5,755,332.	1-2 年 571.8 万	正常经营尚未结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21,901.84	1 年以内	正常经营尚未结

(4) 应收账款 2005 年末余额欠款前 5 名的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同江隆鑫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11,156,661.79	3-4 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宏兴社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136,866.58	1-2 年 1.8 万元, 2-3 年 190.7 万元, 3-5 年 1,421 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辽宁铁岭水泥纸袋厂	14,198,331.24	5 年以上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廊坊市恒安昌商贸有限公司	20,899,846.92	2-3 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裕龙包装有限公司	31,279,850.18	3-5 年 190.7 万元 5 年以上 2,742.1 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合 计	93,671,556.71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35.7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2005 年末余额、账龄如下：

账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297,188.01	6.72%	1,181,643.92	3,022,464.44	0.57%	151,123.22



1-2年	21,880,683.81	4.05%	1,248,764.29	34,426,408.44	6.46%	5,163,961.27
2-3年	132,943,790.20	24.62%	13,423,538.41	21,880,255.62	4.10%	6,564,076.69
3-5年	291,752,184.79	54.03%	17,549,316.04	323,216,966.88	60.61%	258,573,573.50
5年以上	57,099,299.19	10.58%	31,751,400.75	150,756,523.50	28.26%	150,756,523.50
合计	539,964,146.00	100%	65,154,663.41	533,302,618.88	100%	421,209,258.18

(2) 其他应收款 2005 年末余额中有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佳木斯纸业集团公司 347,438,393.97 元。

(3) 其他应收款 2005 年末余额欠款前 5 名的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成都大邑莱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228,281.19	1 年以内 384 万元, 1-2 年 338.80 万元	正常经营, 尚未结算
深圳兴安达贸易有限公司	25,678,831.92	4-5 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黑龙江华夏造纸有限公司	68,580,884.81	1 年以内 20.7 万元, 1-2 年 95.2 万元, 2-3 年 787.5 万元, 3-5 年 5,954.4 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复兴物资有限公司	79,855,707.40	3-4 年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347,438,393.97	1-2 年 2,924 万元, 2-3 年 1,296.1 万元, 3-5 年 15,642.4 万元, 5 年以上 14,881.1 万元。	欠款单位资金紧张
合 计	528,782,099.29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98.44%	

3、长期投资

(1)、长期投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86,863,312.82		175,418,928.99	87,332,448.43
合 计	186,863,312.82		175,418,928.99	87,332,448.43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与母公司关系	核算方法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成都双流科邦电信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成本法	2002.11-	14.00%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成本法	2002.11-	99.39%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成本法	2002.11-	90.00%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权益法	2004.12-	90.00%
广东发展银行	参股公司	成本法		
河南思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成本法		

被投资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80,080,000.00		11,444,383.83	68,635,616.17	
成都双流科邦电信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8,141,559.22			8,141,559.22	8,141,559.22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4,669,318.44			44,669,318.44	40,834,095.85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53,682,435.16			53,682,435.16	38,356,793.36
广东发展银行	50,000.00			50,000.00	
河南思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合 计	186,863,312.82			175,418,928.99	87,332,448.43

4、主营业务收入

(1) 业务分部

类 别	上年数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纸制品	247,996,437.15	234,696,718.47	255,705,587.12	282,203,793.67
劳务	198,790.92		4,848.35	
合 计	248,195,228.07	234,696,718.47	255,710,435.47	282,203,793.67

(2) 地区分部

地区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东北地区	143,224,504.42	249,453,252.76
华北地区	90,937,436.86	5,076,732.35
华南地区	14,033,286.79	656,563.82
华中地区		523,886.54
合 计	248,195,228.07	255,710,435.47



(3) 2005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总收入比例%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246,814,144.61	96.52%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3,165,531.46	1.24%
北京京安佳商贸有限公司	1,911,200.89	0.75%
佳木斯合源物资有限公司	391,076.56	0.15%
长沙唐丰贸易有限公司	352,915.60	0.14%
合 计	252,634,869.12	98.80%

5、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2005 年度发生额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短期投资收益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39,104.76	-98,776,832.26
成本法		
权益法		-4,480,027.18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24,339,104.76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964,355.6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87,332,448.43
托管收益	6,000,000.00	
合 计	30,339,104.76	-98,776,832.26

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注册地	企业类别	法定代 表人	与本企 业关系	经营范围
成都科邦电信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成都市	股份有 限公司	樊继光	第一大 股东	制造销售通信产品、数字通信电缆；加工销售矿产品；房地产开发经营、技术投资、管理投资、旅游服务、商贸信息服务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连云港	有限责任公司	孙福成	子公司	教育文化投资、管理、咨询；国际文化交流（演出活动除外）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崇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朱文富	子公司	电信产品开发制造、销售电力电缆及电信电缆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都江堰市	有限责任公司	孙福成	子公司	热缩制品、交联电缆、给水管的生产销售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成都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1,688,000.00			461,688,000.00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35,800,000.00			35,800,000.00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8,880,000.00			28,880,0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连云港中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0	90.00%			22,500,000.00	90.00%
成都科邦电信科技有限公司	32,220,000.00	90.00%			32,220,000.00	90.00%
都江堰市科邦热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8,703,832.00	99.39%			28,703,832.00	99.39%
成都双流科邦电信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3,892,000.00	14.00%			3,892,000.00	14.0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经理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北京佳纸雪松控股子公司
成都科邦邮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关联方交易

(1) 价格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执行市场购销价格。

(2) 采购货物

2005年本公司未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3) 产品销售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上期数	本期数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购纸	126,215,750.76	246,814,144.61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购纸	90,937,436.86	3,165,531.46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购纸	10,987,277.30	

(4) 其他业务销售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上期数	本期数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水、电、热	46,721.98	35,430.68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热	287,402.90	426,248.92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11,937,834.85	5,755,332.90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92,916.21	21,901.84
其他应收款：		
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354,615,099.65	347,438,393.97
北京南洋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成都科邦邮电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13,080,000.00
预收账款：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32,020,019.80	67,790,092.97
其他应付款：		
佳木斯量子经贸有限公司	3,005,000.00	3,005,000.00
北京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附注八、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1、本公司2005年12月31日在工行佳木斯市分行的贷款帐面数为38,864万元，除帐面数外在黑龙江省工行佳木斯市分行还有以本公司的名义贷款共57,238万元，合计金额96,102万元。对该项贷款的确认，佳木斯市工行工银佳发字[2001]39号文件《关于佳纸集团和佳纸股份划分贷款的请示》中确认本公司贷款额为39,100万元；工行黑龙江省分行黑发[2001]236号文件《关于佳纸集团和佳纸股份划分贷款事宜审查意见的报告》中同意工行佳木斯市分行对本公司贷款额的确认；此后即2005年7月，工行黑龙江省分行



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签订了编号为：0904000000033号的债权转让协议，已将前述本公司贷款本金人民币74,422万元及相应利息43,689.60万元，合计金额141,011.60万元，作为金融不良债权转让给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本公司未作入帐处理。此外，在中国建设银行佳木斯市分行历史上以本公司名义但在佳木斯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核算的贷款1,040万元，属并帐管理造成的，本公司也未作入帐处理。

2、2002年11月22日本公司与黑龙江华夏造纸有限公司共同以存放在中储物资总公司的产成品向佳木斯复兴物资经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共计3,719万元。本年度该产品经协议各方同意已销售，但原担保协议未撤销。

3、深圳发展银行 2004 年将本公司起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本公司立即偿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3 亿元及利息、罚息和复利（利息、罚息和复利计算至全部贷款本息还清之日止，起诉时暂计到 2004 年 5 月 10 日，合计为人民币 11,020,486.88 元），同时赔偿原告为实现上述债权而支出的相关费用。至审计结束日止，此案尚在审理之中。

4、本公司于 1998 年与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价值 27,468 万元的设备抵押给工行佳木斯市分行，并于 2002 年 12 月 13 日办理了抵押物登记。

5、中奥教育公司 2003 年将其所拥有的 264,687.75 平方米土地抵押给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期末余额为 1950 万元。抵押期限 2003 年 7 月 7 日至 2004 年 7 月 7 日，截至审计结束日止尚未签订新的抵押合同。

贷款期限详见下表：

贷款单位	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950 万元	2003.4.22-2004.10.22	5.49%	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 万元	2003.4.22-2006.4.22	5.49%	抵押借款

6、2004 年佳木斯船务公司将本公司诉讼到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欠款 2,997,341.91 元及利息。2005 年 3 月 21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5）黑海商终字第 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佳木斯船务公司欠款 2,997,341.91 元，同时给付自 2004 年 6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欠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利息分段计算），案件受理费本公司负担 49,993.42 元，此案尚未执行完毕。

7、2005 年 3 月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将本公司诉讼到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借款及利息。2005 年 5 月 30 日，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佳民商初字第 1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分行贷款本金 19,500,000.00 元及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有关规定计算，自 2003 年 6 月起至本金还时止），案件受理费 119,830. 元由本公司负担，此案尚未执行完毕。



8、大兴安岭十八站林业局将本公司诉讼到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给付货款 10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2005 年 7 月 5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5）黑商终字第 4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偿还大兴安岭十八站林业局货款 10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合计 30,620.00 元，此案尚未执行完毕。

9、2004 年 5 月 20 日，广州福达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本公司起诉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2005 年 3 月 14 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以（2004）天法民二初字第 101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返还借款 2,082,331.50 元，逾期不还，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商业贷款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清付 1000 万元借款的利息，逾期不还，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商业贷款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等，本公司负担 42,890 元，此案尚未执行完毕。

附注九、期后事项

截至 2006 年 4 月 25 日公司无重大期后事项

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1、佳纸集团下属的华夏公司、裕龙公司等与本公司资金往来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佳木斯裕龙包装有限公司	33,479,520.90	2,503,721.69
北京勃丞泰经销部	189,643.57	189,643.57
深圳兴佳纸业有限公司	691,882.58	591,882.58
铁岭佳纸雪松纸业有限公司	1,295,241.89	1,295,241.89
佳纸集团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2,260.60	
佳木斯宏兴社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127,374.58	16,136,866.58
佳木斯造纸网有限公司	227,676.04	
佳木斯裕龙包装有限公司纸箱厂	16,989.60	16,989.60
其他应收款：		
佳木斯纸业集团进出口公司	130,450.76	
黑龙江华夏造纸有限公司	68,373,283.51	68,580,884.81
黑龙江省方正高新纸业有限公司	2,040,516.51	
预付账款：		
佳木斯纸业集团裕龙包装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北京勃泰经营部	5,000.00	5,000.00
深圳兴佳纸业有限公司	778,495.41	778,495.41
应付账款：		
佳木斯造纸网有限公司	1,053,744.44	540,616.76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佳纸集团裕龙包装公司雪松运输队	1,256,634.76	1,031,413.76
佳木斯纸业集团裕龙包装公司天裕塑编厂	201,857.47	439,959.47
佳纸集团建筑安装公司建筑安装四工程队	34,827.39	34,827.39
佳纸集团建筑公司珍珠岩保温制品加工厂	181.13	181.13
佳纸集团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144,215.76	617,542.00
佳纸集团雪松工贸公司	69,614.00	101,480.56
佳纸集团雪松运输有限公司	-19,892.03	-31,431.70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省北方林业有限公司	11,048,426.50	11,048,426.50

2、以下事项的存在对本公司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1)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余额为 73,034 万元，其中逾期借款余额为 60,034 万元；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为-46,114 万元；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企业占用资金余额 36,629.55 万元；

(4) 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为 95,863 万元。

附注十一、备考资料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2004 年		2005 年		2004 年		2005 年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06%	4.65%			0.049	0.049	-0.12	-0.12
营业利润	-32.21%	-29.56%			-0.312	-0.312	-2.58	-2.58
净利润	-18.44%	-16.92%			-0.178	-0.178	-3.00	-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49%	-27.05%			-0.285	-0.285	-2.99	-2.99

十二、备查文件

1.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上述备查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和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提供。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 并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合 并		母 公 司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804.07	120,894.35	429,992.88	119,903.56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480,000.00		480,0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220,629,288.92	41,322,379.75	220,629,288.92	41,322,379.75
其他应收款		423,533,957.24	126,276,905.50	410,271,520.31	112,093,360.70
预付账款		128,523,560.05	124,329,037.11	128,523,560.05	124,329,037.11
应收补贴款					
存货		85,141,038.26	90,065,797.00	85,141,038.26	90,065,797.0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58,853,648.54	382,115,013.71	845,475,400.42	367,930,478.1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86,426,879.33	92,130,074.25	186,863,312.82	88,086,480.56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86,426,879.33	92,130,074.25	186,863,312.82	88,086,480.56
其中：合并价差		69,643,566.51	62,679,209.86		
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657,894,929.98	678,029,572.54	589,582,562.65	609,710,879.21
减：累计折旧		165,877,202.87	192,794,194.74	164,146,622.90	189,591,058.29
固定资产净值		492,017,727.11	485,235,377.80	425,435,939.75	420,119,820.9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492,017,727.11	485,235,377.80	425,435,939.75	420,119,820.92
工程物资		1,925,963.94	3,760,905.23	1,925,963.94	3,760,905.23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703,695.39		703,695.39	
固定资产合计		494,647,386.44	488,996,283.03	428,065,599.08	423,880,726.1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7,742,116.69	7,583,304.04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7,742,116.69	7,583,304.0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547,670,031.00	970,824,675.03	1,460,404,312.32	879,897,684.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841,810.30	390,841,810.30	390,841,810.30	390,841,810.3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0,886,548.32	176,113,706.69	155,871,929.24	171,982,255.78
预收账款		33,992,971.52	88,563,393.22	33,992,971.52	88,563,393.22
应付工资		10,505,004.64	10,656,147.74	10,505,004.64	10,656,147.74
应付福利费		9,974,958.65	12,254,362.59	9,895,339.27	12,174,743.21
应付股利		3,540,970.00	3,541,470.00	3,540,970.00	3,541,470.00
应交税金		105,822,864.62	107,434,113.16	105,822,864.62	107,434,113.16
其他应交款		1,119,885.06	1,345,393.99	1,119,885.06	1,345,393.99
其他应付款		113,105,538.91	88,275,668.17	72,383,662.41	46,499,871.57
预提费用		140,450,690.60	194,203,851.97	140,450,690.60	192,003,851.97
预计负债		15,997,166.84	15,997,166.84	15,997,166.84	15,997,166.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9,500,000.00	339,5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5,738,409.46	1,428,727,084.67	1,240,422,294.50	1,341,040,217.7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90,000.00	840,000.00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30,790,000.00	84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326,528,409.46	1,429,567,084.67	1,240,422,294.50	1,341,040,217.78



少数股东权益		1,159,603.72	2,400,123.31		
股东权益：					
股本		227,448,000.00	227,448,000.00	227,448,000.00	227,448,000.00
资本公积		238,014,812.41	238,762,423.91	238,014,812.41	238,762,423.91
盈余公积		31,279,149.54	31,279,149.54	31,279,149.54	31,279,149.54
其中：法定公益金		15,639,574.77	15,639,574.77	15,639,574.77	15,639,574.77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未分配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19,982,017.82	-461,142,532.95	219,982,017.82	-461,142,532.9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547,670,031.00	970,824,675.03	1,460,404,312.32	879,897,684.8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8,195,228.07	255,710,435.47	248,195,228.07	255,710,435.47
减：主营业务成本		234,696,718.47	282,203,793.67	234,696,718.47	282,203,793.6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360,041.97	751,696.45	2,360,041.97	751,696.45
二、主营业务利润		11,138,467.63	-27,245,054.65	11,138,467.63	-27,245,054.65
加：其他业务利润		-3,951,084.41	-17,158,547.61	-3,951,084.41	-17,158,547.61
减：营业费用		1,433,510.48	5,166,464.34	1,433,510.48	3,592,872.42
管理费用		34,800,811.61	478,584,965.39	34,800,811.61	477,380,102.44
财务费用		41,814,887.96	59,184,856.17	41,814,887.96	56,985,503.06
三、营业利润		-70,861,826.83	-587,339,888.16	-70,861,826.83	-582,362,080.18
加：投资收益		30,339,104.76	-94,296,805.08	30,339,104.76	-98,776,832.26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3,320.00		3,320.00
减：营业外支出		52,201.57	736,569.83	52,201.57	736,569.83
四、利润总额		-40,574,923.64	-682,369,943.07	-40,574,923.64	-681,872,162.27
减：所得税					



少数股东损益			-497,780.80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					
五、净利润		-40,574,923.64	-681,872,162.27	-40,574,923.64	-681,872,162.2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185,020.49	-276,759,944.13	-236,185,020.49	-276,759,944.13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276,759,944.13	-958,632,106.4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2005 年度

编制单位：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538,314.18	161,538,314.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13.48	4,613.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160.69	21,582.76
现金流入小计		162,119,088.35	161,564,51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237,295.56	130,211,345.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29,972.44	17,429,972.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45,973.02	10,832,873.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0,544.16	2,290,195.84
现金流出小计		161,433,785.18	160,764,38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303.17	800,12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2,702.00	52,702.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2,702.00	52,70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0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	5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0.00	5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58,010.89	1,058,010.89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058,010.89	1,058,01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510.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909.72	-310,089.3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续)

2005 年度

编制单位：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注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1,872,162.27	-681,872,162.27
加：少数股东损益		-497,780.80	
减：本期未确认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33,827,248.08	533,827,248.08
固定资产折旧		32,757,392.35	31,284,835.87
无形资产摊销		158,812.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53,753,161.37	51,553,16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733,249.83	733,249.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6,531,047.91	7,631,694.80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64,356.65	11,444,383.83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24,758.74	-4,924,758.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7,157,273.05	35,184,792.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097,463.09	15,937,678.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303.17	800,123.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894.35	119,903.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5,804.07	429,992.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909.72	-310,089.3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数	年末余额
一、坏帐准备合计	196,593,487.49	446,494,094.65		643,088,582.14
其中：应收帐款	65,154,663.41	155,619,210.82		220,773,874.23



其他应收款	131,438,824.08	290,875,883.83		422,314,707.91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87,332,448.43		87,332,448.4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87,332,448.43		87,332,448.43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